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Water Affair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5)

董事變更

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丁斌小姐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辭任

李濟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位，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武捷思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位，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下列事項：

委任董事

丁斌小姐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丁斌小姐，現年37歲，在財務管理及稅務規劃方面積累超過10年經驗。丁小姐畢業於鄭州工業大學，主修財務及計算管理。丁小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丁小姐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前，出任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兼財務部總經理。

丁小姐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本公司與丁小姐並無訂立服務合同。丁小姐並無固定任期，並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丁小姐有權收取之董事酬金為每年港幣395,000元。丁小姐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丁小姐擁有29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除上文所述者外，丁小姐並無擁有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益。丁小姐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丁小姐概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資料需要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丁小姐加入董事會。

董事辭任

由於個人健康理由，李濟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位，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呈辭之事宜，需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由於對個人的事業發展作出調節，武捷思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位，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武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呈辭之事宜，需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向李先生及武先生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段傳良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段傳良先生及丁斌小姐，四位非執行董事陳國儒先生、趙海虎先生、周文智先生及井上亮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少雲小姐、劉冬小姐、周錦榮先生及王競強先生。

* 僅供識別